

西咸沔东审准〔2023〕9号

**陕西省西咸新区沔东新城管理委员会
关于新建电路板表面贴装自动化生产线的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西安中之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你单位《新建电路板表面贴装自动化生产线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根据国家建设项目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技术规范，结合专家技术评估意见，经西咸新区政务服务（沔东）中心审议，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沔东新城丰业大道西段天章三路 1212 号沔东创智云谷，项目租用 10 号楼 2-3 层标准化厂房，总建筑面积

约 1659 平方米。拟建 2 条全自动 SMT 表面贴装线，1 条半自动 THT 生产线，1 条电子设备组装线；项目建成后可达到年产液晶显示屏类 PCBA 电路板 55 万片，仪表类 PCBA 电路板 30 万片，通讯类 PCBA 电路板 15 万片，组装电子设备 2000 件。项目总投资 1002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2.7 万元。

经审查，在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本批复提出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的前提下，项目建设的不利生态环境影响可得到一定减缓和控制。在严格落实相关政策要求，采取有效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的前提下，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地点、性质、规模及建设和运行时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可作为项目实施的依据。

二、项目应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要求和措施，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在项目设计、建设过程中及投入运营后，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项目应按《报告表》提出的措施要求，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处理，污水排放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A 级标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西安净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第六再生水厂。

（二）项目应按《报告表》提出的措施要求，废气经处理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1061-2017) 中相关规定后方可排放。

(三)项目应按《报告表》提出的措施要求,严格落实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根据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原则,对固体废物进行分类收集和处置。危险废物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等要求,对其进行规范收集、临时贮存,并及时交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四)项目应按《报告表》提出的措施要求,选用低噪声设备,对设备采取基础减振处理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三、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且可能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

四、沔东新城生态环境部门负责该项目的事中事后监督管理,你单位应在收到本批复后10个工作日内,将批准后的《报告表》送沔东新城生态环境部门备案,并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陕西省西咸新区沔东新城管理委员会

2023年2月28日